

弋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

弋退役军人发〔2022〕25号

弋阳县民兵训练基地公开选调工作人员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弋阳县民兵训练基地管理和教学队伍建设，提升基地综合保障水平，经研究，决定面向全县公开选调事业编制工作人员。为确保本次选调工作顺利进行，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选调原则

1. 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原则；
2. 注重实际工作能力和现实表现兼优的原则；
3. 坚持公平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

二、组织实施

为做好选调工作，成立弋阳县民兵训练基地公开选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	李书铭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副组长：	林 峰	县政府副县长
	黎 勇	县人武部副部长
成 员：	李长青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吴晓球	县财政局局长
	陈伟东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刘茂庭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宋国宾	县人武部政治工作科负责人
	汪有芳	县纪委监委派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组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人武部，宋国宾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负责做好信息发布、资格审查、组织考察、公示录用等工作。

三、选调单位及岗位、人数

1. 选调单位及岗位：县民兵训练基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县人民武装部负责日常管理）工作人员；

2. 选调人数：3人。

四、选调范围及资格条件

（一）选调范围

弋阳县范围内在编在岗事业编制身份（含自收自支事业编）的退役士官（服役期满5年以上）或专武干部，具有连续1周年及以上在编制事业单位的工作经历。

（二）选调资格条件

1. 具有良好政治素质，遵纪守法，爱岗敬业，乐于吃苦，甘于奉献；

2. 年度考核均为称职（合格）及以上等次，试用期考核合格的视为称职（合格）等次；

3. 身体和心理健康，因工作强度相对较大，选调限男性报考；

4. 年龄 45 周岁及以下，即 1977 年 5 月 1 日（含当天）以后出生；

5. 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

6. 中共正式党员；

7. 退役士官在服役期间具有班长（或相当职务）以上骨干任职经历；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选调：

1. 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2. 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 按照有关规定构成回避关系的；

4. 法律、法规规定等其他不宜作为选调对象的。

五、选调步骤

选调工作按照发布选调公告、报名和资格审查、技能考核、面试、体检（政治考核）和考察、公示、试用和录用等步骤进行。

(一) 发布公告

在弋阳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发布选调公告。

(二) 报名及资格审查

采取现场报名方式进行。

1. 报名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 00 至 5 月 9 日下午 5: 00，逾期不再受理；

2. 报名地点：弋阳县人民武装部政治工作科；联系人：宋国宾，联系电话：17694990805；

3. 报名所需材料：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转业证（退伍证）原件及复印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报名表》（见附件，一式三份，须经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盖章）及电子版，2 寸免冠照片 3 张及电子版（jpg 格式，大小为 40KB 以下，以身份证号及姓名命名）；

4. 资格审查：由县民兵训练基地公开选调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审查，重点审核报名表情况和干部人事档案是否一致，是否与报名资格条件相符。报名人员提供的个人信息和相关资料应真实有效，凡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取消资格。资格审查工作贯穿选调工作全过程。

(三) 组织考试

考试分为技能考核和面试，先考核后面试。

1. 技能考核：按报名人数不低于 2:1 的比例开考，未达到比例的相应调减选调人数。主要考核军事科目“四会”教学（40 分）、基础公文撰写（30 分）和基本办公操作（30 分），总分

100 分。考核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2. 面试：参加面试人数与选调计划数比例为 2:1，入闱最后一名出现得分相同者一并列入面试。因报考人员自动放弃或被取消面试资格后出现的空缺，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顺序依次递补，确定参加面试人员。面试采取结构化考试为结构化面试，总分为 100 分，主要测试逻辑思维和语言表达能力、组织指挥和沟通协调能力、责任心和奉献意识等。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3. 成绩计算：总成绩=技能考核×60%+面试成绩×40%；各项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尾数四舍五入。

（四）体检（政治考核）和考察

1. 根据总成绩按选调岗位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体检（政治考核）考察对象，并在弋阳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弋阳关注公众号等媒体进行公布。如末位面试成绩相同的，则一同入闱体检（政治考核）环节。末位同分入闱者，在考察环节中由县民兵训练基地公开选调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岗位需要择优录取。

2. 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和有关规定执行，体检费用自理。政治考核按照军队政治考核有关规定和程序组织。

3. 考察由弋阳县人民武装部负责，注重了解考察对象的德、能、勤、绩、廉。考察结束后，综合考察情况，按照 1:1 比例确定试用人员。

4. 对因体检、考察不合格或本人放弃等原因造成的缺额，

由县民兵训练基地公开选调工作领导小组决定是否递补人选。

（五）公示、试用和录用

经体检、考察确定的拟选调人员名单在弋阳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公示七个工作日后试用，试用期为1个月。试用期间，试用人员工资关系、行政关系和党团关系等保持不变，工作原则上与所在单位脱钩。试用期满后，由用人单位根据试用情况提出选调意见，选调人员一经录用，身份转为全额拨款事业编人员，同步办理调动等相关手续。

六、其它事项

本次选调解释权归由县民兵训练基地公开选调工作领导小组所有。

咨询电话：0793-5822363（县人武部政治工作科）

附件：

1. 《2022年度弋阳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选调工作人员报名表》
2. 《2022年度弋阳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选调工作人员报名信息汇总表》



附件 1

2022 年度弋阳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近期 2 寸免冠照片
籍 贯		民族		政治面貌		
人员类别		入编时间		是否在岗		
工作单位						
是否有服务期			职务/专业技术资格			
学历学位	全日制教育		毕业院校及专业			
	在职教育		毕业院校及专业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个人简历						
何时何地受何种奖励或处分						
近三年年度考核情况						

家庭 主要 成员 及 主要 社会 关系	称谓	姓 名	出生 年月	政治 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报考人员 承诺签名	上述填写内容和提供的相关依据真实、有效。如有不实，本人自愿放弃考试和选调资格。 报考人（签名）：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及主管部 门意见	我单位同意其报考，如其被选调，将配合有关单位办理人事档案、工资、党团关系的移交手续。 单位及主管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资格 审查 意见	资格审查单位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1、个人简历从大中专院校学习经历开始填写；
2、本表一式三份。

弋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22 日印发
